2023年度临潭县人民法院

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

**临潭县人民法院**

**2024年3月8日**

**目 录**

[一、基本情况 1](#_Toc30395)

[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能 1](#_Toc7538)

[（二）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 2](#_Toc14137)

[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2](#_Toc5268)

[（一）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2](#_Toc16160)

[（二）自评范围 2](#_Toc28565)

[（三）自评工作程序 3](#_Toc9756)

[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3](#_Toc25153)

[（一）部门决算情况 3](#_Toc10324)

[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3](#_Toc22922)

[（三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5](#_Toc8902)

[（四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0](#_Toc15075)

[四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0](#_Toc14284)

[（一）全省法院业务费 10](#_Toc20292)

[（二）法庭运维费 15](#_Toc1138)

[五、 部门管理的省对市县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19](#_Toc16280)

[（一）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9](#_Toc21952)

[六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3](#_Toc30059)

[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3](#_Toc1328)

[附件： 23](#_Toc2562)

临潭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

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

# 一、基本情况

## 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能

临潭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，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，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，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。其主要职责是：

1、审判法律规定由临潭县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

案件。

2、按照法律规定执行的案件。

3、审理民事、刑事、行政等案件。

4、审判上级法院交由临潭县人民法院审判的刑事、民事、行政案件。

5、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。

6、依法对人民法庭行使指定管辖权。

7、监督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。

8、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，总结审判工作经验。

9、对临潭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、组

织专业培训；按照权限管理、培训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。

10、负责本院的监察工作。

11、管理本法院的财务经费和物资装备配置。

12、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、教育公民自觉地遵守宪法、法律和社会公德。

13、领导本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。

14、负责本院涉诉信访工作。

15、为本院审判工作提供司法技术服务。

## （二）内设机构及所属部门概况

### 1.内设机构

我院内部机构设置为机关内设机构 8 个，包括：立案庭（诉讼服务中心）、刑事审判庭、民事审判庭、行政审判庭（综合审判庭）、执行庭、审判管理办公室、综合办公室（司法警察大队）、政治部（机关党委）。

### 2.所属部门概况

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。

# 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## （一）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

我院十分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，要求财务部门严格按照省上有关文件精神，科学分析，精准评价，确保绩效评价客观公正。工作启动后，严格按照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8〕34号）、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甘发〔2018〕32号）等文件的要求，联合各相关业务部门共同完成此次自评工作。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、统筹兼顾、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，以我院2023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相关法律法规、政策要求、行业规划、部门职责等为依据，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，对我院2023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评价。

## （二）自评范围

本次预算绩效自评，按照省级部门项目支出、省对市县转移支付、部门整体支出三类评价对象全覆盖的原则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自评所有对象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和全省法院业务费、法庭运维费以及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三个项目自评。

## （三）自评工作程序

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工作程序：

1.根据我院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，通过各业务部门收集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、预算执行进度等绩效评价基础资料。

2.整理分析相关资料，统计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对年初设定的绩效指标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，填写《2023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》。

3.总结评价结论，归纳问题，分析原因，提出改进措施，完成《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》撰写。

4.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完成之后，进行内部审核，对自评表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合理性和客观性进行初步审核，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和修改，修改完善后报送审核备案。

# 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## （一）部门决算情况

2023年度，临潭县人民法院年初预算数1,622.13万元，全年预算数3,363.06万元，实际支出数2,871.5万元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5.38%。

## 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经综合评价与分析，临潭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96.95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优”。最终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：

**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**

| **一级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自评得分** | **得分率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预算执行率 | 10 | 8.54 | 85.40% |
| 部门管理 | 20 | 19.43 | 97.15% |
| 履职效果 | 60 | 58.98 | 98.3% |
| 能力建设 | 10 | 10 | 100% |
| **合计** | **100** | **96.95** | **96.95%** |

### 2023年主要工作成果及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**1.总体绩效目标**

（1）坚持政治引领，持续筑牢思想根基，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。

（2）聚焦主责主业，坚持服务大局，高效能护航全县高质量发展。

（3）坚持改革创新，加强基础设施建设，提升司法服务水平。

**2.实际完成情况**

（1）2023年，县人民法院按照县委和上级法院安排，结合开展主题教育、“三抓三促”行动、“铸忠诚警魂”活动、主动创稳行动，全面系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强化队伍政治业务建设，不断锤炼干警的政治能力、业务能力、思想品德，队伍能力素质持续提升，忠诚根基更加牢固。

（2）2023年，县人民法院围绕执法办案第一要务，充分发挥审判职能，及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，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服务，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聚焦群众司法新需求新期待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（3）完成内设机构改革，内设机构由12个精减至8个，组织实施县人民法院智慧法院建设项目、冶力关法庭办公用房维修、王旗法庭采暖设施改造等项目，更新办公办案设施及办案车辆，使法院的办公办案条件有了进一步改善。

## （三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1.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完成情况分析

我院2023年年初预算数1,622.13万元，全年预算数3,363.06万元，实际支出数2,871.5万元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5.38%。该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为8.54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### 2.部门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部门管理指标包括资金投入、财务管理、采购管理、资产管理、人员管理、重点工作管理六个二级指标，下设10个三级指标。指标分值20分，自评得分19.43分，得分率97.15%。具体如下表：

| **二级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自评得分** | **得分率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资金投入 | 8 | 7.43 | 92.88% |
| 财务管理 | 4 | 4 | 100% |
| 采购管理 | 2 | 2 | 100% |
| 资产管理 | 2 | 2 | 100% |
| 人员管理 | 2 | 2 | 100% |
| 重点工作管理 | 2 | 2 | 100% |
| **合计** | **20** | **19.43** | **97.15%** |

**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：**我院基本支出全年预算1,798.80万元，实际支出1,471.62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1.81%。该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为1.64分，得分率为82%。

**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：**我院项目支出全年预算1,564.26万元，实际支出1,399.88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89.47%。该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为1.79分，得分率为89.47%。

**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：**我院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批复数43.80万元，实际支出42.58万元，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为100%，该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为2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结转结余变动率：**我院2022年度结转结余916.22万元，2023年度结转结余491.56，结转结余变动-46.35%，该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为2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：**我院根据《临潭县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》进行财务管理，经费收支管理以及票据管理等事项有完备的审批流程和管控手续，在预算执行、事项支出、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，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备，具备可操作性。该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为2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资金使用规范性：**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、手续齐全，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，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，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，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。该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为2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政府采购规范性：**我院采购实际执行情况与采购计划安排无差异，采购事项严格执行相关标准，采购业务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。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2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资产管理规范性：**2023年我院账务和资产卡片数据相符，资产卡片与实物相符，各类资产保存完整、使用合规、配置合理、处置规范，资产处置收入能够及时足额上缴财政，资产管理符合相关要求。该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为2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在职人员控制率：**我院人员管理较为规范，部门整体的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得到有效控制，单位现有编制51人，截止2023年12月实有人员57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人数47人，非参公事业人员10人。该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为2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：**我院针对重点工作，修订并完善了相关案件审判制度，制度合法、合规、完整，并且能够有效执行和指导重点工作的有效推进和实施。指标分值2分，自评得分2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### 3.履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履职效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目标、部门效果目标、服务对象满意度及社会影响4个二级指标，下设10个三级指标。履职效果指标分值60分，自评得分58.98分，得分率98.3%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二级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自评得分** | **得分率** |
| 部门履职目标  | 25 | 23.98 | 95.92% |
| 部门效果 | 12.5 | 12.5 | 100%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10 | 10 | 100% |
| 社会影响 | 12.5 | 12.5 | 100% |
| **合计** | **60** | **58.98** | **98.3%** |

**（1）部门履职目标**

部门履职指标分值25分，自评得分23.98分，得分率为95.92%。

**①产出数量指标分析**

**受理各项案件：**我院2023年共受理案件1905件，该指标分值6.25分，自评得分为5.23分，得分率为83.68%。

**②产出质量指标分析**

**结案率：**我院2023年共受理案件1905件，结案率95.27%。该指标分值6.25分，自评得分为6.2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③产出时效指标分析**

**案件法定期间办结率：**我院2023年共受理案件1905件，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%。该指标分值6.25分，自评得分为6.2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④产出成本指标分析**

**年度预算控制率：**我院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，坚持节约资金的原则，成本控制在全年预算数以内，符合年度指标值的要求。该指标分值6.25分，自评得分为6.2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（2）部门效果目标**

部门效果指标分值12.5分，自评得分12.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①经济效益指标分析**

**执行案件结案率：**我院2023年共受理执行案件500件，执结率达到93.01%。该指标分值6.25分，自评得分为6.2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②社会效益指标分析**

**营商环境改变：**建立办理涉企案件“绿色通道”，积极打造集立案服务、多元纠纷、分调裁审、信访化解等八大功能为一体涉企纠纷诉讼服务体系，简化涉企案件办案流程，最大限度减少诉讼活动对企业的影响。该指标分值6.25分，自评得分为6.2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1. **服务对象满意度**

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内部干警满意度：**深入开展廉政教育，通过举办廉政报告会、警示教育会、节假日廉政提醒等，强化“红线意识”，充分运用监督执纪“四个形态”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，确保司法公正、法官清廉。加强对年轻干部的教育，为新提拔领导干部和新入院干警开好廉政教育第一课，引导干警树立正确的权力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外部群众：**加强智慧法院建设应用，全面实施网上立案缴费、线上审核阅卷、云端审理宣判、电子送达，受理网上立案104件，电子送达诉讼法律文书1950次，真正把法院搬到群众的“家门口”“掌心里”，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不断提高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（4）社会影响**

社会影响指标分值12.5分，自评得分12.5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单位获奖情况：**2023年度，我院获奖2项。该指标分值6.25分，根据评价标准自评得分6.25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违法违纪情况：**2023年我院未出现在国家层面督查或人大审计、监察等监督监察时发现问题被问责的情况。该指标分值6.25分，得分6.25分，得分率100%。

### 4.能力建设

能力建设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（1）长效管理**

**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：**我院中期规划完整清晰、内容全面可行，能够为未来的工作明确目标、方向和内容。该指标分值3.34分，自评得分为3.34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（2）人力资源建设**

**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：**我院大力加强岗位培训，参加、举办了刑事、民事、行政、执行、信访和综合等各类业务培训班；提前完成专项培训任务，经过几年的教育培训工作，提高了法院干部队伍的学历层次和业务素质，进一步强化了法官的职业素养，提升了法官的庭审驾驭能力、裁判文书制作能力和法律适用能力。该指标分值3.33分，自评得分为3.33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（3）档案管理**

**档案管理完备性：**我院严格规范和完善各项档案管理工作，在档案收集、保管方面管理到位，有效执行，并设有档案管理的专职人员，取得了良好的成效。该指标分值3.33分，自评得分为3.33分，得分率100%。

##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1. **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：**全年预算数3,363.06万元，实际支出数2,871.50万元，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8.54分。偏差原因：上年度结转“两庭”建设项目资金及智慧法院项目经费本年度支出，导致执行率不高。改进措施：下年根据本年度结转结余情况、下年资金需求量准确预计指标值。
2. **受理各项案件：**年度指标值>=1000件，实际完成值1905件，指标分值6.25分，自评得分5.23分。偏差原因：实际完成值远大于指标值，造成反向扣分。改进措施：下年度结合本年度案件受理数，合理预计指标值。

# 四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

2023年，我院部门预算支出项目为2个，通过自评，2个项目为“优”。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：

## （一）全省法院业务费

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2023年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90.53分，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、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五个一级指标，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。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%，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自评得分** | **得分率** |
| 预算执行率 | 10 | 10 | 100% |
| 成本指标 | 20 | 20 | 100% |
| 产出指标 | 40 | 30.53 | 76.33% |
| 效益指标 | 20 | 20 | 100% |
| 满意度指标 | 10 | 10 | 100% |
| **合计** | **100** | **90.53** | **90.53%** |

### 1.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80万元，全年预算数为112.07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112.07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满分10分，得分10分。

### 2.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我院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，全省法院业务费支出范围，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支付业务费，确保了我院各类资金高效使用，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，对加强队伍建设，教育培训，准备保障等方面起到了保障作用。

### 3.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（1）成本指标

成本指标即经济成本指标。总分值20分，得分2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经济成本指标下设购买服务成本控制情况、业务费总额控制率两个三级指标，我院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，各项成本、费用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指标分值20分，自评得分2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（**2）产出指标**

产出指标下设数量、质量和时效3个二级指标。总分值40分，得分30.53分，得分率76.33%。

**①数量指标**

数量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5分，自评得分5.53分，得分率为36.87%。

**受理各项案件：**我院2023年共受理案件1905件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4.18分，得分率为83.6%。

**维修维护项目数：**我院定期维修维护相关软、硬件设施，突发故障不定期及时维修，维修项目数达到8项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1.35分，得分率为27%。

**委托项目数：**2023年我院委托项目数达到13项，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0分，得分率0%。

**②质量指标**

质量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5分，自评得分1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结案率：**我院2023年共受理案件1905件，结案率达到95.27%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：**我院软、硬件设施定期维护，不定期维修，所有维修维护通过验收，验收合格率为100%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委托项目合格率：**2023年我院委托项目数达到13项，全部验收合格，合格率达到100%，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③时效指标**

时效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办案经费支付及时率：**为了保障办案的及时性、准确性，我院各项办案经费及时支付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委托项目按时完成率：**2023年我院委托项目数达到13项，受托方依据合同完成进度条款按时完成委托项目，项目按时完成率达到100%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（3）效益指标**

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总分值20分，得分2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①经济效益指标**

经济效益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资金审核规范性：**我院依据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要求，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制定了相关的内控制度，所有资金均通过严格的审核程序，审核规范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资金使用规范性：**我院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合规、手续齐全，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，结合单位相关内控管理规定，资金使用规范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②社会效益指标**

社会效益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保证工作环境**：我院通过业务费的支付，更新办公办案设施及办案车辆，使法院的办公办案条件有了进一步改善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维护社会稳定：**我院通过将相关的法律法规落实到具体的案例中，用实际行动促进社会公平正义，守护人民安居乐业，维护了社会的稳定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（4）满意度指标**

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为当事人满意度和干警满意度，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提升了审判执行软硬件设施，为审判工作提供了保障，确保审判质量高效运行，获得了当事人及干警的一致好评，满意指标均达到目标值。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4.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**

## **（1）受理各项案件:**年度指标值>=1000件，实际完成值1905件，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4.18分。偏差原因：因实际完成值远大于年度指标值，造成反向扣分。改进措施：下年度根据历年受理案件情况，结合辖区经济发展、治安情况、人口变动等因素合理预计指标值。

**（2）维修维护项目数：**年度指标值>=2项，实际完成值8项，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1.35分。偏差原因：因实际完成值远大于年度指标值，造成反向扣分。改进措施：下年度结合本院软、硬件设施的新旧程度，运行强度等指标合理预计指标值。

## （二）法庭运维费

本次绩效自评综合评定2023年全省法院法庭运维费项目支出绩效得分为95分，绩效等级为“优”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包括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、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五个一级指标，下设7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。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100%，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指标** | **分值** | **自评得分** | **得分率** |
| 预算执行率 | 10 | 10 | 100% |
| 成本指标 | 20 | 20 | 100% |
| 产出指标 | 40 | 35 | 87.5% |
| 效益指标 | 20 | 20 | 100% |
| 满意度指标 | 10 | 10 | 100% |
| **合计** | **100** | **95** | **95%** |

### 1.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法庭运维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32.00万元，全年预算数为32.00万元，全年执行数为32.00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满分10分，得分10分。

### 2.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我院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，基层法庭运维费支出范围，财务管理制度等规定支出，主要支付了基层法庭办公费，水费、电费、物业费等费用支出。确保了我院基层法庭正常运转，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我院基层法庭审判执行工作顺利开展。对法庭设施设备维护等保障等方面起到了保障作用。

**3.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### （1）成本指标

成本指标下设经济成本指标，总分值20分，得分2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经济成本指标下设年度预算控制率、维修维护成本控制率2个三级指标。我院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，各项成本、费用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指标分值20分。得分2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（**2）产出指标**

产出指标下设数量、质量和时效3个二级指标。总分值40分，得分35分，得分率87.5%。

**①数量指标**

数量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5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66.67%。

**保障基层法庭个数：**我院保障了4个基层法庭，完成了年度目标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公车运行维护次数：**2023年我院公车运行维护次数为2次，达到预定指标值，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受理各项案件（基层法庭办案数）：**2023年度实际受理各项案件487件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0分，得分率为0%。

**②质量指标**

质量指标下设3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5分，自评得分1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公车维护验收合格率（基层法庭维护）：**我院公车定期维护保养，维护验收率合格率100%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结案率（基层法庭办理数）：**2023年受理的各项案件中，结案率达到100%，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维修维护合格率：**我院软、硬件设施定期维修，不定期维护，所有维修维护通过验收，验收合格率为100%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③时效指标**

时效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案件法定期间办结率（基层法庭结案率）：**我院及时组织案件审理，法定期间办结率达到100%，达到年度指标值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维修维护按时率：**为保证法院工作的正常运转，我院及时维护各种软、硬件设施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（3）效益指标**

本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虑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。总分值20分，得分2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①经济效益指标**

经济效益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100%。

**财务审核规范性：**我院各项支出均依批复的预算金额，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，通过相关的审核、审批程序予以支付，财务审核规范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资金使用规范性：**我院资金支出总体上审批程序合规、手续齐全，支出内容符合省财政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，严格使用公务卡报销，有效提高了财务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，防止了国有资金流失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②社会效益指标**

社会效益指标下设2个三级指标，指标分值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案件公开透明度：**为了彰显司法的公平、公正，法院将案件的处理过程及时上传到网站上，供公民查看，案件公开透明度达到100%，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维护社会和谐稳定**：在刑事审判中，突出打击重点，依法严厉打击严重危害社会公共安全的犯罪；依法审理侵财类犯罪案件12案14人，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22案32人，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3案7人，维护了正常的社会秩序。该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为5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**（4）满意度指标**

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为当事人满意度和干警满意度，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通过该项目的实施，保证了法庭运行的各项基础支出，为审判工作提供了保障，确保审判质量高效运行，获得了当事人及干警的一致好评，满意指标均达到目标值。该指标分值合计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得分率为100%。

###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### 受理各项案件（基层法庭办案数）：年度指标值>=50件，实际完成值487件，指标分值5分，自评得分0分。偏差原因：实际完成值远超年度指标值，造成反向扣分。改进措施：下年度依据近年实际情况，合理预计指标值。

# 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，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。根据政策文件规定，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2023年度决算中，随同2023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。

# 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# 附件：

1.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2.2023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

3.2023年度全省法院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4.2023年度全省法院法庭运维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 临潭县人民法院

 2023年3月8日